融资租赁通讯

2019 年 9 月　第九期（总第一百三十四期）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主办　内部刊物　仅供参考

本期导读

行业新闻

降准如期落地支持实体经济融资“量增价降”

新一批自贸试验区花落山东、江苏等 6 省区

君创租赁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成功发行

国泰租赁成功发行 3 年期 3 亿美元债券

狮桥获建信信托战略投资时隔半年再迎新股东

天津自贸区内资租赁企业从事融资租赁试点流程发布

协会工作

2019 中国融资租赁发展论坛在厦门召开

新监管形势下融资租赁高级经理人发展培训在厦门举办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来我会调研

专职副会长刘开利拜访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中广核租赁董事长孙玲芳一行来协会交流

会员介绍

聚永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星火专栏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俞雄伟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万钧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理事成磊

政策法规

关于审理融资租赁物权属争议案件的指导意见（试行）

主　　编：租赁业工作委员会秘书处
责任编辑：崔娇
电　　话：010-64516922
E-mail：office@clba.org.cn
联系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东后巷 28 号 3 号楼二层东 208 室
网　　址：www.clba.org.cn
* 如有任何意见和建议，请随时与我会秘书处联系，欢迎各界人士来函来稿。

欢迎关注我会微信公众号

行业新闻

§降准如期落地支持实体经济融资“量增价降”

9 月 6 日，人民银行发布公告，决定于 9 月 16 日全面下调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 0.5 个百分点，并额外对仅在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的城市商业银行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 1 个百分点，于 10 月 15 日和 11 月 15 日分两次实施到位，每次下调 0.5 个百分点。

从释放资金的规模来看，全面降准释放资金约 8000 亿元，定向降准释放资金约 1000 亿元。中信证券研究所副所长明明认为，对比 1 月份全面降准并置换 MLF 后累计释放 8000 亿元的资金，且还不需要应对春节期间流动性收紧压力，本次降准不可谓力度不大。在财政政策方面，提前下发部分明年专项债额度后，货币政策也跟上了脚步，目标仍然在于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做好六稳。

对于降准背后的因素，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认为，首先，当前制造业 PMI 指数已连续 4 个月处于收缩区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需要政策面予以对冲；其次，继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改革旨在缓解融资贵问题后，人民银行需要通过降准，向商业银行释放低成本中长期流动性，提升其信贷投放能力，缓解融资难问题。

需要注意的是，此次“全面降准+定向降准”组合同时出现，在全面降准 0.5 个百分点的同时，宣布额外对仅在省级行政区域内经营的城市商业银行定向下调存款准备金率 1 个百分点。明明说，本次全面降准支持力度本来已经较大，意在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做好六稳工作，针对省域城商行定向降准进一步加大了对小微企业支持力度。

自 9 月 4 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到“加快落实降低实际利率水平的措施，及时运用普遍降准和定向降准等政策工具”后，市场已对近期降准有了较为强烈的预期，并已部分体现在交易情绪中。

交通银行金融市场业务中心副总经理仇高擎表示，本次降准的力度和精准定位均体现了人民银行进一步支持民营及小微企业降低融资成本的行动力，也有助于缓解当前存在的信用分层问题。

对于债券市场而言，明明认为，降准落地将打开盘整了一段时间的利率下行空间。仇高擎认为，当前短端利率对长端收益率的进一步下行有一定制约，本次降准预计会带动资金利率下行，债券收益率将打开一定下行空间。预计短期这一利好将带来一定的顺势交易机会；但对于配置盘而言，目前利率已经处于历史相对低位，建议还是要控制久期，防范风险。对于外汇市场而言，理论上降准短期会对汇率有贬值影响，毕竟降准在一定程度上能降低收益率。但就本次的市场反应来看，由于此前市场对于降准已有充分预期，消息落地后，离岸人民币市场反应不大。

“未来一段时间，中美经贸摩擦还将大概率处于波澜起伏状态，全球经济减速也会逐步向国内传导，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需求易上难下。”王青认为，首先，在可能掣肘货币政策边际偏松的几个因素中，前期猪瘟疫情影响猪肉价格冲高，但预计其对 CPI 的推动作用有限，接下来物价涨幅持续大幅突破 3%的可能性不大；其次，在房地产调控加码背景下，未来房价再度膨胀的风险可控；第三，经历 2017 年以来的严监管、去杠杆后，我国宏观杠杆率较快上行势头得到遏制，这也为今年宏观政策逆周期调节腾出一定空间。此外，伴随美联储启动降息过程，全球货币政策已转入宽松轨道，从兼顾内外平衡的角度判断，这意味着我国货币政策灵活调整的空间在加大。

在刚刚过去的一周内，国务院金融稳定发展委员会两次强调要“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王青认为，

这意味着后期政策可能将进一步向边际宽松方向调整。同时，为避免“大水漫灌”，未来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还会持续发力，TMLF、再贷款、再贴现等操作力度将继续加大，主要目标是对民营小微企业等经济薄弱环节提供“定向滴灌”。（来源：金融时报）

§新一批自贸试验区花落山东、江苏等 6 省区

日前，国务院印发《中国（山东）、（江苏）、（广西）、（河北）、（云南）、（黑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总体方案》。

《总体方案》指出，在山东、江苏、广西、河北、云南、黑龙江等 6 省区设立自由贸易试验区，是党中央、国务院作出的重大决策，是新时代推进改革开放的战略举措。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发展，主动服务和融入国家重大战略，更好服务对外开放总体战略布局，把自贸试验区建设成为新时代改革开放的新高地。

《总体方案》提出了各有侧重的差别化改革试点任务。

山东自贸试验区提出了培育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海洋特色产业和探索中日韩三国地方经济合作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江苏自贸试验区提出了提高境外投资合作水平、强化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撑和支持制造业创新发展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广西自贸试验区提出了畅通国际大通道、打造对东盟合作先行先试示范区和打造西部陆海联通门户港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河北自贸试验区提出了支持开展国际大宗商品贸易、支持生物医药与生命健康产业开放发展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云南自贸试验区提出了创新沿边跨境经济合作模式和加大科技领域国际合作力度等方面的具体举措。

黑龙江自贸试验区提出了加快实体经济转型升级和建设面向俄罗斯及东北亚的交通物流枢纽等方面的具体举措。（来源：央视新闻）

§君创租赁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成功发行

近日，君创租赁 2019 年第一期公司债成功发行，此次公司债发行规模 4 亿元，利率 5.3%，期限 2+1 年，债项获得 AAA 评级。由天风证券担任主承销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信用评级机构。

公司债的成功发行，进一步拓宽了君创租赁的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有效降低融资成本，同时标志着君创租赁的发展迈上新台阶。在监管趋严、市场趋紧的形势下，公司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精准的客户选择、与严格的风险管理稳步开拓，建立起良好的市场口碑。此次债券的超额认购，正是资本市场对君创租赁品牌的高度认可。

本次公司债发行规模 4 亿元，利率 5.3%，期限 2+1 年，债项获得 AAA 评级。由天风证券担任主承销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信用评级机构。

截至目前，君创租赁累计发行四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ABS），规模 44.86 亿元；一期资产支持票据（ABN），规模 15.12 亿元；一期公司债券，规模 4 亿；一期 PPN，规模 5 亿元；一期债权融资计划，规模 4 亿元，共计 72.98 亿元。

君创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是联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1 月，总部位于上海，已在全国设立 11 个办事处。截至 2019 年 6 月，君创租赁资产规模超 130 亿。凭借多年租赁行业经验以及对实体经济产业的深入理解，公司先后完成在先进制造、医疗健康、公共服务、节能环保、轻工食品、供应商租赁、小微企业及交通物流等领域的战略部署，致力于以专业化的服务、职业化的管理，打造引领中国融资租赁业发展的行业精品。（来源：君创国际融资租赁）

§国泰租赁成功发行 3 年期 3 亿美元债券

8 月 15 日，国泰租赁成功发行 3 亿美元 3 年期高级无抵押定息境外债券，票面利率为年化 4.37%，较初始定价收窄 33 个基点。发行主体为公司下属境外子公司瀚惠国际有限公司，担保主体为股东山东国惠投资有限公司。中达证券（B&D）、中国银行、中泰国际担任联席全球协调人，中国民生银行香港分行、兴业银行香港分行、中信银行（国际）、中银国际、东亚银行、丝路国际、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海通国际、招银国际、光大新鸿基、农银国际、浦发银行香港分行、中国光大银行香港分行、民银资本担任联席账簿管理人。

此次美元债券吸引了包括银行、基金、资管等多元化的国际优质投资人超过 30 家，其中不乏贝莱德资管、德意志银行、瑞士宝盛银行等全球知名投资人。定价当日订单账簿在半小时内即突破 3 亿，最终实现了订单量达到募集量的 4 倍，充分体现国际投资人对本次发行的广泛认可。

国泰租赁去年成为山东首家发行境外美元债券的融资租赁公司，此次发行美元债券，成为今年全国第二家发行境外债的融资租赁公司,标志着公司融资渠道再次实现新突破，进一步彰显了自身综合实力，为公司获取低成本资金开辟了新的融资方向，也为持续拓宽境外资本市场打开了新局面。（来源：国泰租赁）

§狮桥获建信信托战略投资时隔半年再迎新股东

继今年年初获央企股东招商局的股权投资后，2019 年 8 月，狮桥集团再度迎来新股东—中国建设银行下属控股公司建信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信信托”）。至此，中国领军的商用车智慧服务平台狮桥集团已获贝恩资本、百度、阳光保险、招商局、建信信托等行业大鳄加持。

此次获得建信信托的战略投资，除进一步夯实狮桥集团的资本实力外，建信信托及其股东中国建设银行将在客户、资金、产品等多方面，与狮桥集团形成巨大的协同效应，同时双方将在普惠金融方面展开深入合作。

狮桥集团成立于 2012 年 4 月，定位于中国领军的商用车智慧服务平台，现已拥有中国最大的整车干线物流车队、中国商用车领域车型种类最多信息最全的车型库以及中国首个二手商用车交易平台。围绕“商用车智慧服务平台”的核心定位，狮桥以“技术+数据”为根基，持续打磨平台化战略，进一步巩固商用车闭环生态圈模式的独角兽优势。2014 年 9 月，狮桥引入全球顶级私募基金之一贝恩资本（Bain Capital）作为控股股东；2018 年 7 月，狮桥获得百度与阳光融汇资本的联合投资；2019 年 1 月，狮桥迎来新股东央企招商局集团直属企业-招商租赁的股权投资。

建信信托是由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控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其受托管理的信托资产总规模保持万亿元以上，位居行业前列。围绕城市基础设施、综合交通设施、民生保障、现代服务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深化改革、资产管理、对外开放等八大领域精耕细作，建信信托已确立了实业投行、资产管理、财富管

理三大重点业务方向，形成了包括资产证券化、并购重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国企混改、家族信托等多元化的产品体系。截至 2018 年底，建信信托受托管理资产规模 14039.39 亿元，资产总额 222.73 亿元，同比增长 16.51%，实现营业收入 45.35 亿，同比增长达 38.57%，全年实现净利润 20.56 亿元，在建行集团境内子公司中保持第一，行业排名前十。（来源：狮桥集团）

§天津自贸区内资租赁企业从事融资租赁试点流程发布

日前，从天津市金融局获悉，天津市金融局、天津市税务局昨日发布了《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内资租赁企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试点确认工作流程的通知》。

在天津市自贸区注册的内资租赁企业申请融资租赁业务，须向滨海新区金融局提交申报材料，并由滨海新区金融局出具关于同意内资租赁企业从事融资租赁业务的支持函，连同审核记录及申请材料提交天津市金融局机构准入处。之后，天津市金融局会同天津市税务局根据申报单位提供的材料进行确认，对符合条件的企业公示 5 个工作日。经过公示无异议，由天津市金融局、天津市税务局联合下达确认试点的批复文件，企业持批复文件至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办理增项手续。（来源：天津政务网）

协会工作

2019 中国融资租赁发展论坛在厦门召开

9 月 8 日下午，由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主办，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支持，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租赁业工作委员会及厦门市地方金融协会承办的“2019 中国融资租赁发展论坛”在厦门召开。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原高强、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连任、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会长杨钢、厦门市地方金融协会荣誉会长王象红、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自由贸易试验区法官陶俊、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王维军、蚂蚁金融服务集团资深架构师李佳、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孙振源、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陈秋松等领导和嘉宾出席论坛并发言。

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原高强

原高强副会长在致辞中指出，经过 11 年的快速发展，我国的融资租赁业取得了骄人的业绩，市场主体更加多样，服务领域不断地拓展，为近 20 万家小微企业提供了金融支持和金融服务，是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金融主体。原高强副会长强调，融资租赁作为一种新型的投融资工具，在努力促进自身发展的同时，企业应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和各项政策，不断提高防风险能力，加大对实体经济的支持力度，做实资产，做强专业，做好服务国家重点项目建设，积极研究支持西部开发和区域经济发展的各项举措。

厦门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连任

连任副局长表示，融资租赁是服务实体企业发展的重要手段，只有规范经营才能走得更远，只有专业经营才能发展得更好。作为地方金融监管部门，在规范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同时，也要积极研究鼓励和扶持行业发展的各项政策措施，为融资租赁企业创造更好的营商环境。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会长杨钢

杨钢会长认为，行业发展面临的长期挑战是协调实体经济、政府部门和专业服务机构，完善租赁资产处置渠道，推动重要资产类别再处置市场发展，切实发挥融资租赁的特点和优势，提高资产、资金等

市场资源的配置能力和效率，更好地服务国民经济发展。杨钢表示，期待新的监管规则出台，这将消除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最重要的一个不确定性，以支持行业理性发展，为实体经济提供切实专业的服务；期待法律、税务、会计、监管能够在一定时间内保持稳定性，随着信用环境的不断改善，融资租赁与银行信贷差异化发展，互补合作。

厦门市地方金融协会荣誉会长王象红

厦门市地方金融协会荣誉会长王象红表示，当前融资租赁行业面临着新的机遇与挑战，新监管形势下，融资租赁企业应积极主动地适应监管环境的变化，以专业化、规范化促进行业的持续稳健发展。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法院自由贸易试验区法官陶俊

陶俊法官结合实务，就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审判要点对近期融资租赁公司涉及的案件特点及趋势进行了详细介绍，并对融资租赁公司如何完善合同条款给出了建议。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王维军

资产管理既是融资租赁公司的核心要素，也是风险管理的关键环节，王维军总经理分享了以风险为导向的全链条风险管理、以安全为导向的全面资产安全管理体系，同时结合实际案例对其在实际业务中的运用及成效进行了深层剖析。

蚂蚁金融服务集团资深架构师李佳

随着科技的发展，融资租赁业逐步走向智能化，李佳先生展示了金融科技在未来融资租赁行业的应用与实践，全面阐述了如何用区块链的技术构建数字化的营商新环境。

仲利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孙振源

近年来，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一直是金融领域的难题，孙振源副总经理对当前中小微企业的现状进行了介绍，并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渠道及如何应对风险展开了深入分析。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陈秋松

陈秋松副会长为本次论坛进行了总结，她表示，在当前深化改革和调整的阶段，融资租赁业要配合监管、关注国家政策，结合企业优势，做好企业经营管理，主动创造未来，不忘初心，方得始终。

来自全国各地的 180 余位融资租赁企业及相关机构代表参加了本届论坛。

新监管形势下融资租赁高级经理人发展培训在厦门举办

9 月 6 日-8 日，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与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联合举办的“新监管形势下融资租赁高级经理人发展培训”在厦门成功举办。本次培训活动，共吸引来自 30 多家企业的 40 余名代表参加。本次培训由厦门大学管理学院财务学系主任、财务学教授吴育辉，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颜康富，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管理学博士赖国伟，北京祥昌会计师事务所主任王尤贵，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专职副会长刘开利等学者、专家及业内资深高管担任主讲老师。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教授、财务学系主任、博士生导师吴育辉就企业财务分析与决策等相关问题进行了详细的讲解。

广州越秀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首席风险官颜康富先生围绕“融资租赁公司风控体系建设实践与科技赋能”等问题与大家进行了分享。

北京祥昌会计师事务所主任王尤贵为大家讲述了新准则新税政对融资租赁公司的影响及应对，以及融资租赁主要交易模式中的财税风险与安排等相关问题。

厦门大学管理学院助理教授、管理学博士赖国伟从宏观的角度，针对中国经济形式与发展趋势进行了全面地分析。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专职副会长刘开利介绍了中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历程，并从市场金融的国际经验、行业监管、业务角度的主要风险等问题进行了具体地讲解。

8 日上午，本次培训的参会代表汇聚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就融资租赁企业的风控体系建设、行业风险特征等热点问题展开了讨论和交流。厦门海翼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总经理万金锋首先介绍了海翼租赁风控体系建设的发展历程及业务风控制度体系建立的过程，并针对资产管理、内控稽核、系统助力等相关问题进行了系统介绍。同时，北京市汇融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律师张立国分享了当前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诉讼的焦点与难点问题，以及签订融资租赁合同时应注意的重点事项。

8 日下午，与会代表共同参加了 2019 厦门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期间举办的“中国融资租赁发展论坛”。

学员们纷纷表示，本次培训内容丰富，针对性、实用性较强，受益匪浅。大家在认真聆听主讲老师精彩分享的同时，彼此之间也进行了深入的了解与沟通。希望与会代表通过参加本次培训，能够将学习成果转化为推动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动力，促进融资租赁业健康持续地发展。

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来我会调研

9 月 3 日上午，为推动民法典合同编—融资租赁合同的编纂工作，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主任黄薇一行来我会调研。中国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副会长原高强，租赁业工作委员会法律顾问、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陈烽等出席会议并发言。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中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浙江汇金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关村科技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卡特彼勒（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台骏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等金融、融资租赁公司法律部门负责同志详细介绍了融资租赁合同编纂的意见和建议，并就具体问题与民法室领导、民法典编纂工作专班成员进行了汇报和交流。会议由租赁业工作委员会专职副会长刘开利主持。

根据民法典编纂工作计划和安排，全国人大常委会对民法典各分编草案进行初次审议后，现已将各分编草案分拆为几个单元进行修改完善，并在今年底合并为一部完整的民法典草案。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室高度重视融资租赁合同的编纂工作，广泛听取行业意见，将结合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发展经验，对融资租赁合同的有关条款进行修改完善。

专职副会长刘开利拜访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8 月 30 日，我会专职副会长刘开利、研究员崔娇拜访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中恒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总裁刘学斌、副总裁何明威、财务总监兼公司副总经理赵磊以及总裁秘书张晶共同参加了会见。

刘学斌总裁对刘开利一行的到访表示热烈欢迎，并介绍了当前中恒国际租赁的业务发展规划与实施情况，对协会长期以来给予的关怀表示由衷的感谢。刘学斌总裁指出，行业发展离不开协会、企业以及各方的共同努力，在当前监管形势下，融资租赁企业应该找准业务定位，发挥自身优势，进一步促进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稳健发展。

刘开利表示，多年来，中恒国际租赁作为我会理事单位积极参与协会工作，在加强业内交流、促进行业发展等方面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是一个专注于融资租赁的行业服务平台，我们将继续秉承服务行业发展的工作理念，与业内企业携手奋进，共同推动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厂商租赁是中国融资租赁行业发展的重要方面，在回归本源、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中恒国际租赁拥有独特的股东优势，发展前景广阔。此外，双方还就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监管趋势、行业转型等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

中广核租赁董事长孙玲芳一行来协会交流

8 月 21 日下午，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孙玲芳、总经理赵峰一行来协会交流，我会专职副会长刘开利、副秘书长王雪钰等参加了会见。

刘开利对孙玲芳董事长一行的到访表示欢迎，并介绍了我会的发展历程和主要工作。刘开利指出，自公司成立以来，我会与中广核租赁保持着良好的沟通，在加强业内交流、推动行业发展等方面共同开展了诸多有益的工作。

孙玲芳董事长介绍了中广核租赁的发展历程和业务情况，对协会长期以来给予的关心和支持表示感谢。孙玲芳董事长强调，行业发展取得的成绩来之不易，面对复杂多变的国际形势，融资租赁企业应开展广泛的交流与合作，更好地应对经济形势和监管环境的变化，共同促进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健康持续发展。

中广核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川宝、业务总监于俊杰、生态环保事业部总经理王祥光等参加了本次会见，双方就我国融资租赁行业的转型与发展等热点问题进行了深入交流与探讨。

会员介绍

聚永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

聚永融资租赁（上海）有限公司，注册于中国金融、贸易改革的前沿阵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公司总部位于中国的金融中心——上海浦东陆家嘴。公司是经国家商务部备案核准，上海商务委、上海自贸区批准设立的专业融资租赁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美元，主要从事融资租赁、租赁业务、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业务、租赁交易咨询和相关担保业务，同时开展与租赁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

聚永租赁践行“以产带融，以融促产”的理念，坚持走差异化、特色化的经营之路，倡导“融资租赁投行化”。公司不仅致力于传统的融资租赁领域，包括政府平台融资租赁、医疗卫生、教育旅游，中小企业融资租赁，工业产线及设备等，还另辟蹊径，创造性地将租赁资产与金融产品对接，引领行业创新的浪潮，开创租赁资产证券化的先河，为国内众多的融资租赁公司提供再融资服务，赢得了市场的广泛关注与赞誉。

聚永租赁立足长三角，辐射全中国。公司拥有专业高效的运营管理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均来自于知名融资租赁公司，平均行业从业经验在 8 年以上。公司员工中，985 高校毕业的员工占比为 55%，211 高校毕业的员工占比为 82%；本科学历及以上的员工占比为 100%，其中拥有研究生学历的员工占比为 36%。团队成员具备强大的租赁创新能力及行业整合能力，拥有丰富的租赁管理经验和一流的技术专长。

星火专栏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俞雄伟

融资租赁公司需要专业化发展，结合自身的资源禀赋，明确战略定位，做专、做精、做深，只有这样才能发挥融资租赁的真正功能和作用。通过专业化、特色化经营，才能更好地发挥融资租赁业务的融物功能，体现出融资租赁的独有特色。

树立全面风险管理理念

做好专业化才能有效提升融资租赁公司的风险管理水平，在租赁项目的选择上，需要根据公司特质，挑选可操作性强、适用本公司的项目。

首先，加强对租赁物及其价值变化的了解，提高对租赁物的把控能力，不仅能够更好地管理风险，也能够大大提高融资租赁公司的风险处置能力。

其次，完善尽职调查流程，要特别关注客户的主体风险及还款来源，对租赁款项的真实投向、租赁物的真实运营情况及现金流等方面做详尽的了解，在整个项目周期进行全面、持续的风险管理。

第三，完善合同条款，合理、合法的条款设计是融资租赁公司风险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清晰界定公司自身的六个边界，科学地设计交易结构和合同条款。

第四，加强同业乃至业务领域上下游企业的合作，不仅能够获得一定的价格优势，而且能够更加及时有效的进行租赁物的后续维护和管理，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将竞争对手、客户发展成为合作伙伴，共同创造更多的价值。

加强租赁资产组合管理线

资产管理是融资租赁公司的核心要素，也是风险管理的关键环节。从融资租赁业务的开发，到项目期间的租后管理和项目后期的资产处置，资产管理贯穿于融资租赁业务的整个生命周期。融资租赁公司的每一笔租金都是资产、风险和服务的综合体现，而不仅仅是资金成本的定价，加强资产管理是融资租赁公司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

资产管理不仅仅是单笔项目的管理，更是公司整体资产组合的管理。加强资产组合管理，结合各种金融工具，在资金端和业务端进行有效对冲，才能更有效地控制风险。根据不同租赁资产组合的多元化差异，通过评估不同承租人和不同设备类型所产生的效应，正确引导资金分配（投向），以租赁资产组合的总风险和组合中单独租赁资产为基础，进行合理的对冲操作。同时，对客户信用、租赁资产及相关因素等存在的风险加以汇总和计算，进而完善对租赁资产的组合管理，对公司的业务开展进行反馈与调整。只有以明确的租赁资产组合战略为导向，依靠团队力量进行有效实施，运用专业手段进行资产管理，才能真正发挥融资租赁的优势与特点。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万钧

近日，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副会长、狮桥集团 CEO 万钧接受《中国经营报》专访，对行业发展、科技赋能、商用车租赁等热点问题进行了深入分析。现将专访中的部分内容进行整理，供内业同仁参考。

产业共生 科技赋能

融资租赁的产融结合，前提是找到能紧密结合共生的产业，继而再去讨论科技赋能。行业科技化转型，一方面是在原有优势领域建立对产业的深刻认知和资源积累，另一方面是抓住移动互联和大数据技术浪潮，探索用技术方式解决传统痛点，完成线上线下融合。

科技在任何行业都大有可为，但前提是主业要足够专业化。不管是融资租赁公司还是任何企业，都需要找准一到两个细分领域深耕，才能积累足够有价值的数据和经验。所谓融资租赁的产融结合，前提是找到能紧密结合共生的产业，而不是分散给各个产业、做类金融的业务，那样与融资租赁机构和银行比显然没有竞争力。你需要变成一个细分领域解决方案提供商，继而可以为银行提供资产，变成银行在这个行业中的资产管理人。

互联网技术发展到今天，技术并不是独有和绝对壁垒，很多技术的获取门槛已经降低。在专业领域的数据、资源以及对产业的理解才是核心壁垒，在此基础上结合更先进的技术建模，就可以比其他同业更高效且低风险地完成业务。认清自身禀赋、切入细分市场、回归融资租赁本源、建立独特价值，继而去谈科技赋能创新，应该是一条可行路径。

狮桥 为商用车而生

2018 年，狮桥相继退出乘用车及其他细分市场，专注于为商用车领域提供综合解决方案。这样的战略调整，不是因为乘用车市场不好，而是因为商用车市场足够大，而且参与者不多，狮桥的优势比较明显。对于一般规模的公司，首先还要做好专业化，多元化需要更多的资源优势，集中全部资源和优势把商用车行业做深做透，实现价值最大化，这才是最优的战略选择。

目前，狮桥正逐步实现科技在汽车金融、（车辆）后服务市场、物流干线等业务矩阵的全线渗透。商用车有别于乘用车，实质近似于生产设备，运营专业性强、技术门槛高。除了准确评估商用车价值，机构还要建立起强有力的清收体系，配合以相应的二手车退出置换服务，以降低由司机运营风险带来的不良资产率。

狮桥把科技和数据能力渗透在贷前、贷中、贷后的各个环节。贷前的核心是获客和风控，包括对借款人的识别、对车辆的判断和对经销商的把控；商用车领域的客户群体整体风险逻辑是一致的，狮桥已掌握国内商用车领域最大的信用数据库，这部分数据是大数据风控建模中的自变量，是核心壁垒。融资租赁依赖物质回收来保证风险，具体到商用车租赁需要对车辆的价值有精准识别，狮桥通过智能数据库的建立实现了对车型参数快速确定。

中国外资租赁委员会理事成磊

北京京城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成立之初，就确定了以融资租赁和装备制造产业相结合的方式，推动北京装备制造产业发展，实现北京京城机电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产融结合战略目标。

一直以来，我们主要为生产制造类客户提供融资租赁项目服务，我们会对每一个项目开展尽职调查工作，以便对项目风险作出评估，经过长期实务操作，我们总结了一些针对生产制造类企业的尽职调查方法。

首先按收集资料、初步分析、现场核实三个步骤来确认企业提供的经营数据的真实性，在现场核实经营数据的过程中，我们主要针对生产制造企业的采购、生产、销售、回款 4 个环节进行验证。

采购数据验证

从采购部收集采购台账和大额采购合同；从库房收集入库单和领料单；从财务收集应付款明细和付款凭证；综合以上资料可以验证企业采购主要原料数量、金额以及对供应商付款情况等信息。

生产数据验证

从财务部收集月度电费、水费统计表及相关凭证；从生产车间收集工人交接班签字表，从车间中控电脑上获取日产量、月产量数据；综合以上资料可以验证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投入原料和产出产品数量与

金额，用获取的生产数据与财务的生产成本核算表进行比对，以便验证企业生产成本构成是否合理。

销售收入数据验证

从销售部收集销售台账和大额销售合同；从报税系统导出税务申报表；收集财务系统应收账款明细和发票凭证；收集发货记录和出库单据；综合以上资料可验证销售收入真实性。

回款数据验证

从财务系统导出内账的应收账款、客户往来明细表及收款凭单与销售合同的付款条件匹配，判断企业销售回款情况。

其次，我们也针对近两年发生逾期的生产制造类企业进行了分析，总结出 5 个因素会促使企业资金链紧张，从而影响租金支付。

企业债权融资新建项目进展不及预期

河南某中成药制药企业，在 2016 年发行中期债券，募集资金 11 亿元，用于投资建新厂和药品物流中心，以便扩大产品种类和延伸产业链，新采购的设备又做了售后回租，企业负债进一步增加，该项目已于 2018 年建成，但由于 GMP 认证手续未办理完成和政府推动的药品两票制改革，使得新厂和物流中心迟迟未能投产运营，导致投入的固定资产无法产生盈利和现金流入。2019 年初企业计划发债 12 亿，用于偿还债务和补充流动资金，但由于受国内货币政策偏紧的影响，发债失败，导致企业运营资金紧张，出现了逾期情况。

关注点：1、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中销售收入和成本支出的现金流是否合理，项目进度与资金匹配情况；2、新投项目无法盈利，导致企业产生资金缺口时，企业将如何弥补资金缺口。

企业对大客户依赖程度过高

山东某制作易拉罐企业，销售收入的 80%来自于国内某知名饮料企业，2018 年客户高层管理人员发生变动后，订单量逐步减少，企业使用延长账期和低价销售的方式开拓新客户，资金链趋于紧张，无力按时支付租金。

关注点：1、企业下游大客户占比，查阅大客户合作协议中的约定条件；2、企业生产线是否能够生产适合其他客户的通用产品。

民营企业涉及相互担保

山东某大型化工企业，其控股股东名下另有 30 余家控股公司，由于控股股东为了能获得更多的银行贷款，让控股公司之间互相提供银行贷款担保，其中一家公司由于自身经营不善，无力偿还贷款，被银行起诉，经法院调查发现这 30 余家公司资产、业务、财务、人事不分，认定控股股东名下所有企业法人“人格混同”，将所有企业整体打包破产清算，该企业也被包含在内，此案件引发当地银行连锁反应，纷纷上门抽贷，导致该企业资金链断裂，无力支付租金。

关注点：1、根据企业银行征信中担保信息，了解企业对外提供担保原因；2、其他应付款中如有其他企业大额往来款，了解往来款原因；3、从关联企业之间往来款入手，调查企业之间是否存在业务、财务、资产和人事人格混同现象。

民营企业实际控制人涉及民间借贷

北京某环保企业股东人数 2 人，实际控制人与其亲属为股东，调查中查询实际控制人个人征信，未发现大额借款。该租赁项目开始还租后，发生第三人起诉实际控制人个人借款纠纷案件，第三人同时起诉该企业承担担保责任，法院冻结该企业银行账户，导致企业无力支付租金，后经了解实际控制人在开展融资租赁前，已经向民间借贷，并用企业作连带担保。

关注点：1、查看其他应付款中个人借款，了解个人款项来源；2、调阅实际控制人银行账户，查看个人流水；3、翻阅股东会、董事会决议，查看对外担保决议；4、询问公章管理人，翻阅用印记录；5、在访谈过程中，对不同人员进行交叉询问；6、调查实际控制人所持有的公司股权是否质押，如果存在质押，查清质押原因和质押所得款项用途。

民营企业将有限资金投入房地产行业

宁夏某羊毛制品企业，产品主要出口欧美地区。实际控制人看到房地产利润比自己主业利润要高，在 2015 年用该企业厂房土地贷款，贷款资金用于开发房地产项目，第一个房产项目销售很好，实际控制人继续扩大对房地产项目投资，又陆续投资了两个项目，2018 年随着各地出台房地产限购政策，房产销量急速下滑，主营业务受国际贸易需求下降的影响，也随之下滑，同期银行贷款到期后未能续贷，导致企业资金链紧张，发生逾期情况。

关注点：1、企业关联公司中是否存在房地产业务，如有房地产业务，重点查看该房产企业运营情况和资金往来；2、企业以往对外投资是否与其主业相关；3、企业以往贷款是否都用于主业生产运营。

综上所述，租赁公司调查部门对生产制造类企业的各个运营环节，以及上述 5 个因素调查核实后，评审委员会才能根据真实、全面的信息，对租赁项目的风险作出合理的分析和判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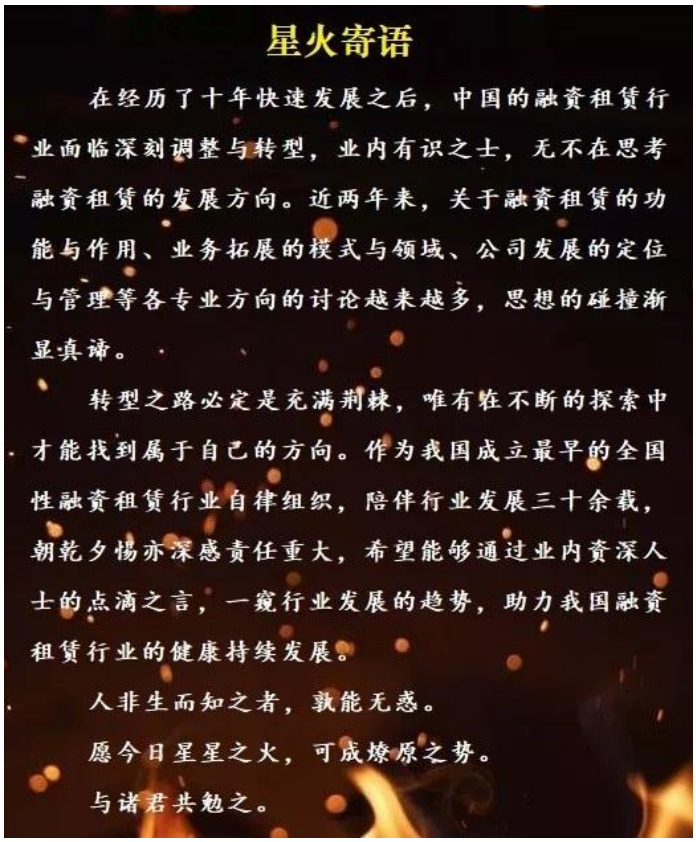

政策法规

关于审理融资租赁物权属争议案件的指导意见（试行）

为更好地维护融资租赁交易安全，平等保护融资租赁交易当事人和第三人的合法权益，统一融资租赁物权属争议案件的法律适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参照上海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中国银保监会上海监管局联合下发的《关于做好本市融资租赁行业登记和查询工作的意见》的相关规定，结合本市审判实践，制定本指导意见。

一、本市金融租赁公司、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作为出租人（以下简称出租人），应当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以下简称征信中心）的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中对融资租赁合同中载明的租赁物权属状况予以登记。

未依照规定办理登记公示，且不存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第九条规定的其余例外情形的，出租人对租赁物的所有权不得对抗善意第三人。

二、本市各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汽车金融公司、消费金融公司、金融租赁公司、外商投资融资租赁公司、内资融资租赁试点企业、典当行、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性担保公司、商业保理公司等作为第三人（以下简称第三人）在办理资产抵押、质押或受让等业务时，应当登录征信中心的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查询相关标的物的权属状况。

未依照规定进行查询的，出租人对租赁物主张权利时，上述第三人以不知标的物是租赁物为由进行抗辩的，应推定该第三人在办理租赁物抵押、质押或受让租赁物时，未尽到审慎注意义务，不构成善意。

三、本意见在本市辖区范围内试行。

本意见施行前已经审理终结的案件不得依据本意见提起再审。

本意见自下发之日起施行。

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8 月 21 日